

离婚房产分割 四川胡云律师事务所 成都离婚网

产品名称	离婚房产分割 四川胡云律师事务所 成都离婚网
公司名称	四川胡云律师事务所
价格	.00/普通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成都成都市一环路东二段建设路55号华联东环广场20楼
联系电话	028-83111075 13980059902

产品详情

离婚房产分割【四川胡云律师事务所 成都离婚网028-83111807】成都最好的离婚律师

成都最资深的离婚律师 成都最专业的离婚律师 婚后购买房产，已经取得房产证的如何分割？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使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》若干问题的解释（二）第二十条：双方对夫妻共同财产中的房屋价值及归属无法达成协议时，人民法院按以下情形分别处理：（一）

双方均主张房屋所有权并且同意竞价取得的，应当准许；（二）一方主张房屋所有权的，由评估机构按市场价格对房屋作出评估，取得房屋所有权的一方应当给予另一方相应的补偿；（三）

双方均不主张房屋所有权的，根据当事人的申请拍卖房屋，就所得价款进行分割。

根据以上的法条规定，对于婚后购买并已经取得房产证的情况通常的处理方法是：

A，双方就房子的价值和归属进行协商，能协商那就按协商的办；B,协商不了,怎么办？

a，都要房子，愿意竞价的就竞价，谁出的价格高就归谁。 b，一方要房子，那么由评估机构按市场价格对房屋作出评估，取得房屋所有权的一方应当给予另一方相应的补偿；

c，都不要房子，把房子拍卖，然后分割房款。《四川胡云律师事务所》网站：<http://www.schylawyer.com>

《成都离婚网》网站：<http://www.cdhlhs.com> 《四川胡云律师事务所》预约电话：028-83111807

《四川胡云律师事务所》地址：成都市一环路东二段建设路55号华联东环广场20楼